

# 担保借款合同 房产担保借款合同模板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 担保借款合同 房产担保借款合同模板篇一

债权人(甲方)：\_\_\_\_\_

保证人(乙方)：\_\_\_\_\_

第一条为确保甲方与\_\_\_\_\_ (以下简称借款人)签订的\_\_\_\_\_年\_\_\_\_\_字\_\_\_\_\_号借款合同(以下称借款合同)的履行，乙方愿意向甲方提供保证，甲、乙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乙方保证范围为借款人根据借款合同向甲方借用的贷款本金为人民币

(大写)\_\_\_\_\_及其利息(包括因借款人违约或逾期还款所计收的复利和加收的利息)、借款人违约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和律师费)。

第三条本合同保证的借款合同的履行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本保证合同的保证期间为两年，自借款人不履行债务之日起计算。

第四条本保证合同独立于借款合同，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责任不因借款合同无效而免除。

第五条乙方承诺对借款人的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并在甲

方开立的账户上始终保留相当于借款人借款余额的\_\_\_\_\_ %的款项作为履行保证义务的保证金。如借款人未按合同的约定履行还款义务，乙方保证在接到甲方书面索款通知后\_\_\_\_\_ 日内履行还款义务。如乙方未主动履行，即表示乙方授权甲方从其开立的账户中扣收。

第六条乙方同意甲方在借款人逾期未偿还贷款本息时，有权依第五条规定的方式直接要求乙方履行义务。

第七条乙方保证如发生借款合同项下借款合同提前到期的情况时，借款人又不及时还款的，乙方立即开始履行保证义务。

第八条乙方保证有足够的的能力承担上述保证责任，并不因乙方受到的任何指令、乙方财力状况的改变、乙方与任何单位签订任何协议而免除其所承担的责任。

第九条本合同生效后，乙方接受甲方对其资金和财产状况的调查了解，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及时提供其资产状况的有关资料。

第十条在本合同有效期间，乙方如再向第三方提供担保，不得损害甲方的利益。

第十一条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一方需变更合同时，应经双方协商同意，达成书面协议。

第十二条借款人与甲方协议变更借款合同的，应征得乙方同意；未经乙方同意的，乙方只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范围和期限内承担责任。但甲方由于国家政策调整而执行新利率的，无须征得乙方的同意。

第十三条任何一方未按本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向对方支付担保余额的\_\_\_\_\_ %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对方损失的，还应就不足部分予以补偿。

第十四条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事项：

1. \_\_\_\_\_；

2. \_\_\_\_\_□

第十五条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

成，由甲、乙双方共同选择下列方式之一：

1. 提交\_\_\_\_\_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六条本合同一式\_\_\_\_\_份，具有同等效力，双方各执\_\_\_\_\_份。第十七条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_\_\_\_\_乙方(盖章)：\_\_\_\_\_

债权人住所：\_\_\_\_\_基本账户开户行：\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 担保借款合同 房产担保借款合同模板篇二

抵 押 人：

债券发行人：

### 第一章 总则

根据《特种金融债券托管回购办法》、《特种金融债券托管

回购办法实施细则(试行)》之规定，为了确保丙方于 年 月发行的特种金融债券项下债权的实现，乙方愿意以其所拥有的资产作为抵押资产，为丙方从债券持有人融入资金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根据 \_\_\_\_\_ 要求，甲方代理特种金融债券项下全体债券持有人(即本合同项下抵押权人，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与乙方和丙方签订本合同并行使本合同项下的权利。

丙方作为债券发行人，在此承诺对此次特种金融债券项下抵押工作提供全面协助和便利。

甲方行使权利的期限为：在抵押登记机关登记之日起至本合同项下债券到期日止，其后本合同项下权利由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以及其他债权人分别或联合行使。

甲方经审查，同意接受乙方的资产抵押担保，为明确甲、乙、丙三方的权利、义务，依照国家有关法律及其他有关规定，特制订本合同。

## 第二章 定义

第一条 债券发行人--指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发行特种金融债券的金融机构，即丙方。

第二条 特种金融债券--指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丙方发行的专门用于清偿证券回购债务的有价证券。

第三条 抵押人--即本合同项下乙方，指以其所拥有的资产作为抵押资产为丙方发行本次特种金融债券进行担保的第三人。

第四条 抵押权人--指丙方发行的特种金融债券项下全部债券持有人。

第五条 抵押权--指在抵押担保法律关系成立后，当丙方到期不履行本次特种金融债券项下义务时，甲方依照法律的规定以抵押资产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抵押资产的价款优先受偿的权利。

第六条 抵押资产价值由中国人民银行指定或甲方确认的评估机构评定。

### 第三章 甲方声明

第七条甲方作为本合同项下抵押权人的代理人，就本合同做出如下声明：

4. 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只能用于防范特种金融债券到期兑付风险；

7. 当本合同项下的设定的抵押物价值不足抵偿丙方发债本息等项费用的价值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提供其它资产进行抵押，直至足以担保偿还丙方发债本息等项费用的价值时止。

### 第四章 乙方声明及保证

第八条 乙方作为本合同项下抵押人，就本合同做出如下声明及保证：

1. 乙方董事会已同意将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进行抵押；

2. 本合同项下的土地使用权是乙方依法取得并合法占有的；

3. 本合同项下的土地上的建筑物为乙方合法取得并具有完整的所有权；

4. 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在权属方面不存在任何争议；

5. 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在建筑和使用上完全符合法律规定；
  6. 设立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抵押不会受到任何限制；
  7. 在本合同签字前未对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设立过任何抵押和转让；
  8. 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未被依法查封、扣押或监管；
13. 乙方保证每年度依法进行营业执照年检，并在其营业执照有效期满之前，续办工商登记手续。

## 第五章 被担保的主债权种类和数额

### 第十条 本合同项下的抵押资产

## 第六章 债券发行人履行债务的期限

第十一条 债券发行人应在债券到期日或在此之前偿还债券本金及相应利息。

## 第七章 抵押担保的范围

第十二条 本合同抵押担保范围包括：债券本金、利息、罚息、应支付给乙方的托管费用，实现抵押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 第八章 抵押资产

以上抵押资产建筑面积共计

第十四条 根据\_\_\_\_\_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经甲、乙、丙三方确认，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的价值为人民币。

第十五条 有关资产抵押的有效证明文件和资料，乙方应根据

甲方要求，交甲方保管。

## 第九章 抵押资产的占管

第十六条 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由乙方占管。乙方在占管期间应维护抵押资产的完好，甲方有权检查抵押资产的管理情况，并提出加强和改善经营管理的要求。

第十七条 乙方占管的抵押资产发生毁损、灭失的，乙方应及时告知甲方，并立即采取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同时应及时向甲方提交有关主管机关出具的毁损、灭失的原因证明。

第十八条 在抵押期间，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因毁损、灭失而获得的赔偿金，属于本合同项下的抵押资产。

第十九条 在抵押期间，因其抵押资产发生毁损、灭失而取得的保险金，乙方应书面要求并保证保险公司汇入甲方指定帐户，该项资金作为抵押资产。

在乙方另行提供了经甲方认可的、相当的抵押资产并进行抵押登记后，甲方应将该保险金返还给乙方。

在主债务履行期满而债务未获清偿前，甲方有权从该保险金中优先受偿。

第二十条 乙方在抵押期间，应为抵押资产投保，并按期足额交纳保险费，履行《保险法》和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保险合同中规定的义务。

## 第十章 抵押资产的处分

1. 依据法律规定，将抵押资产折价以抵偿丙方所欠的债务。
2. 依据法律规定，将抵押资产拍卖、变卖以取得价款优先受偿。

3. 甲、乙、丙三方就甲方行使抵押权发生争议协商不成时，\_\_\_\_\_调解和处理。

第二十二条 甲方依据本合同处分抵押资产时，乙方和丙方应给予配合，不得设置任何障碍。

第二十三条 甲方对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的处分权利包括部分处分权和全部处分权。

## 第十一章 三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二十四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根据乙方的抵押资产价值变化情况，可要求乙方对其所抵押的资产进行调整，包括更换和增加抵押资产。

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有关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所有合法有效证明及有关资料。

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协助以避免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权益受到来自任何第三方的侵害。

4. 为保证债券持有人利益，甲方有权在抵押期间，对抵押资产状况进行监督，并组织评估机构进行再评估和出具评估意见。

5.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处分部分或全部抵押资产，并从处分后的价款中代理抵押权人优先受偿。

(1) 乙方或丙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被宣告解散、破产或歇业的；

(4) 出现使甲方在本次特种金融债券项下的债权难以实现或无法实现的其他情况。



6. 甲方处分抵押资产所得，不足以清偿其在本次特种金融债券项下的全部债务的，有权依法另行追索；清偿其在本次特种金融债券项下全部债务后还有剩余的，应将剩余部分退还给乙方。

7. 当因国家需要征用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时，甲方有权依法要求乙方重新设定或增加抵押资产，以确实保障甲方的权益不受损害。

8. 在丙方清偿本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后，经中国人民银行核准，甲方应通知乙方和有关登记机构解除抵押。

## 第二十五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有关抵押资产的所有合法手续和有效证明资料。

2. 乙方承担本合同项下有关的费用支出，包括但不限于财产保险、鉴定、评估、登记、过户、保管和审查本合同项下增加或变更资产的律师服务等费用。

3.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抵押资产作出转让、出租、再抵押或其他任何方式的处分。

4. 在本合同生效后，乙方如发生分立、合并，由变更后的机构承担本合同项下的义务。

5. 在抵押权受到或可能受到来自任何第三方侵害时，乙方有义务通知甲方并协助甲方免受侵害。

6. 在丙方或乙方清偿了本次特种金融债券项下的全部债务后，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解除本合同项下抵押资产的抵押登记。

7.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及资产评估机构，做好抵押期间抵押

资产状况的监督和再评估工作。

8. 当本合同项下设定的抵押物价值，在抵押期间发生变化，不足以担保丙方发债本息等项费用时，对不足部分乙方有义务应甲方要求及时提供其它资产进行抵押，直至足以担保丙方发债本息等项费用的清偿时止。

## 第二十六条 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丙方应协助甲、乙双方办理抵押资产登记手续。
2. 在甲方行使本合同项下权利时，丙方应按甲方要求给予协助。
3. 在甲方或其他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提起诉讼以实现抵押权时，应给予协助。
4. 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供抵押资产状况的情况说明，如抵押资产发生毁损、灭失、价值变化或其他使抵押权的实现有可能遇到障碍的情形时，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配合甲、乙双方对抵押资产进行调整，包括更换或增加抵押资产。
5. 对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有关抵押材料的真伪负有审查义务。
6. 督促乙方履行本合同项下其他义务。

## 第十二章 违约责任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丙三方均应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不得因其法定代表人或其他有关人员的变动而对本合同项下义务的履行造成影响。

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如乙方不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给债券持有人或甲方造成损失时，丙方负

有连带责任。

2. 未按甲方要求提供有关抵押资产完备手续和真实资料的；
3. 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处分抵押资产的。

### 第十三章 不可抗力

第二十九条 不可抗力指订立本合同时不能预见，对其发生和造成的后果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情况。

第三十条 本合同如因不可抗力必须进行修改时，乙方保证任何改变将不会免除或减少乙方在本合同中应承担的义务，不影响或不侵犯甲方在本合同项下享有的权益。

### 第十四章 抵押登记

第三十一条 在本合同签订后30日内，甲、乙、丙三方应到当地有关的土地、房屋管理机关办理资产抵押登记手续。

### 第十五章 争议的解决

第三十二条 如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争议，甲、乙、丙三方应通过协商或调解方式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在\_\_\_\_\_法院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 第十六章 合同的生效、变更、解除和终止

第三十三条 本合同由甲、乙、丙三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自到有关土地、房屋管理机关办理完毕抵押登记手续之日起生效。

第三十四条 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丙三方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提前解除本合同。如本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时，应经三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合同并到有关土地、房屋管理机

关办理变更或解除抵押登记。在书面合同达成并至登记机构办理变更或解除手续前，本合同各条款仍然有效。

第三十五条 本合同的抵押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 第十七章 附件

第三十六条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十七条 本合同的附件包括(以下文件均为复印件)：

1. \_\_\_\_\_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
2. \_\_\_\_\_有限公司国有土地使用证；
3. \_\_\_\_\_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 第十八章 附则

第三十八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份，甲方、乙方、丙方、抵押登记机关、\_\_\_\_\_各执一份，其法律效力相同。

经\_\_\_\_\_ (下称贷款人)、\_\_\_\_\_ (下称借款人)和\_\_\_\_\_ (下称担保方)充分协商，根据《合同法》《担保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由贷款人向借款人提供\_\_\_\_\_ (种类)贷款(大写)\_\_\_\_\_元，用于\_\_\_\_\_，还款期限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利率按月息\_\_\_\_\_ %计算。如遇国家贷款利率调整，按调整后的新利率和计息方法计算。

第二条 贷款人应在符合国家信贷政策、计划的前提下，按期、

按额向借款人提供贷款。否则，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人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与逾期贷款的加息同。

第三条 借款人愿遵守贷款人的有关贷款办法规定，并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否则，贷款人有权停止发放贷款，收回或提前收回已发放的贷款。对违约部分，按规定加收\_\_\_\_\_ %利息。

第四条 借款人应按期偿还贷款本息。\_\_\_\_\_愿作为借款人对合同载明的全部贷款正当使用和按期还款的保证人。对借款人转移贷款用途等违反合同的行为，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贷款人不按期归还贷款本息时，由保证人承担代偿责任。

保证人相互间负连带保证责任。

第五条 贷款人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人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借款人对上述情况应完整如实地提供。对借款人违反借款合同的行为，贷款人有权按有关规定给予信贷制裁。

贷款人按规定收回或提前收回贷款，可直接从借款人存款帐户中扣收。

第六条 贷款到期，借款人及保证人无力归还，又未申请延期或未与贷款人签订延期协议的，从逾期之日起，贷款人加收\_\_\_\_\_ %的利息，并可以从借款人及保证人的存款账户上直接扣收逾期贷款本息。

第七条 当借款人及保证人发生财产不足以清偿多个偿权人的债务时，借款人、保证人愿以其财产(包括应收款项)优先偿还所欠贷款人的贷款本息。

第八条 借、贷及保证各方发生纠纷，由各方协商解决，需要诉讼的，向贷款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申请仲裁的，按

有关仲裁规定办理。

## 第九条 其他

第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规和银行有关贷款规定办理。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借、贷、保证人各持\_\_\_\_\_份。

借款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 担保借款合同 房产担保借款合同模板篇三

借款人： 身份证号：

出质人： 身份证号：

经贷款人、借款人、出质人充分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并严格执行。

质物未设定过其它担保，所有权无争议。

不得将质物及相关权利凭证挂失。

未经贷款人同意，不得将质物转让或许可他人使用。

质押担保内容如下：

质押担保期间，自设定质押之日起至担保范围内全部贷款清偿完毕止。

质保担保的范围包括该笔贷款的本金、利息、违约金、质物

保管费用、贷款人实现债权的费用以及在质押期间内质押物本身所造成的费用。

质物由出质人办理财产保险，如发生保险责任内损失，保险理赔款应作为出质财产交贷款方存入专户或用于提前清偿所担保的债权，不足部分由借款人另行提供担保。

出质人应将质物的权利证书或相关文件及材料连同质物一并移交给贷款人保管。

借款人应按期清偿贷款本息，如借款人不按时归还本息，则质押物的所有权归贷款方所有，贷款方有权拍卖转让或以其它方式处理质押物，出质人不得提出异议，并配合贷款方处理质物，则贷款方有权拍卖或转让质物来冲抵贷款，如果拍卖质物不够贷款额，或如果质物所有权发生争议，造成质物不够偿还贷款时，则贷款方将继续追究借款人无限责任，可继续拍卖借款人所拥有的其他财产，直至清偿贷款为止。

借款人承诺：

向贷款人真实的开户行、帐号及存款余额等资料、生产经营情况，质物的所有权是借款人的，无任何担保或争议。

接受贷款人对其使用贷款情况和有关生产经营、财务活动的监督。

用本企业资产或个人财产为他人债务进行担保应事先通知贷款人，并不的影响贷款人到期收回贷款。

借款人改变经营管理方式或产权组织形式时，应提前通知贷款人，并落实债务和还款措施，借款人违反上述任何一项内容，贷款人有权提前收回贷款，停止发放借款人尚未使用的贷款或提前拍卖质物。

质物的保险、公证鉴定、运输、保管和登记费用由借款人承担。本合同发生纠纷，有贷款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诉讼费及律师费等均由出质人承担。

本合同一式 份，借、贷、出质人各执一份。本合同自各方签字盖章并依法设定质押之日生效。

本合同由贷款人、经办人签字方可生效。

借款人：

出质人：

年月日：

## 担保借款合同 房产担保借款合同模板篇四

借款人（及抵押人）以下称乙方

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该抵押担保借款合同，双方保证严格遵守。

（一）借款金额（大写）：

（二）借款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三）借款用途：

（四）借款利息：

第二条乙方自愿以本人坐落于区石房权证字第 号，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的房产为借款作抵押担保，该房产价值为 元，抵押权价值为 元，债务履行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双方约定事项如下：



(三) 抵押财产在抵押期间由乙方保管、使用并负责保养、保全。《房屋他项权证》交甲方保管。

第三条借款人承诺:

- (一) 按期偿还贷款本息;
- (二) 如违约造成甲方损失, 由乙方为甲方赔偿一切损失;
- (三) 保证抵押物为抵押人所有的合法财产;
- (五) 接受抵押权人对抵押物的检查、监督。

第四条抵押权人承诺:

- (一) 按期、按额向借款人发放贷款;

第五条违约责任

若借款方不能按约定还款, 逾期按日1%计付违约金, 甲方同时有权终止协议并处置抵押物。

第六条本合同一式份, 借款人、贷款人各执一份, 房管局执一份。本合同自各方当事人签章并依法办理登记之日起生效。

第七条如双发发生纠纷, 到权利人所在地人民法院依法解决。

甲方乙方

身份证号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签订地点：

## 担保借款合同 房产担保借款合同模板篇五

出借方：\_\_\_\_\_；借款方：\_\_\_\_\_；担保方：\_\_\_\_\_。

三方经过充分协商，特签订本合同。

第二条 出借方应按期、按金额向借款方提供贷款，否则，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与逾期借款罚息同。

第三条 借款利率，按银行贷款现行贷款利率。如遇调整，按调整的新利率和计息办法计算。

第四条 借款方保证按本合同所订期限归还借款本息。否则，按中国人民银行延付款计算办法计算罚息。

第五条 借款方的借款由担保人用\_\_\_\_\_作担保，担保期限为\_\_\_\_\_,担保范围为为借款方偿还本息和逾期罚息。 第六条 借款到期后，如借款方不按期归还本息时，由担保单位(或担保人)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第七条 本合同一式三份，出借方和借款方各持正本一份，担保方一份。

第八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出借方：\_\_\_\_\_ (章) 借款方：\_\_\_\_\_ (章)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担保方：\_\_\_\_\_ (章)

签约日期：

出借人（下称甲方）：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借款人（下称乙方）：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现居住地：

鉴于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 ）因资金周转，需要使用资金，故甲方经乙方要求向其出借资金，即甲方为借款债权人，乙方为借款债务人。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公平自愿基础上，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期双方共同履行约定的权利义务。

一、借款金额： 元（大写： ）。

二、借款用途：用于 先生（身份证号： ）资金周转需要。

三、借款期限： 天，借款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乙方保证本次借款绝不延期，否则愿意承担相应

的违约责任）。

四、此次借款由 （身份证号： ）提供融资服务，甲  
议进行约定。

五、借款利率按月息 %计算。

六、借款支付方式：（甲方或甲方委托人应将借款资金转入乙方

指定的账户：开户行： 开户名 账号：

）。具体情况以甲方出具的支付凭证为准，乙方收到借款资金后，应向甲方出具收条。

七、还款期限及方式：借款到期后，乙方应以现金或转账方式偿还甲方全部借款及利息。

八、保证条款：

1、乙方以个人资产【汽车/房产/ 】为甲乙双方的借款提供担保抵押，对此次借款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2、乙方 先生/女士保证资金用途合法周转，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提前还款和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3、乙方愿积极维护自己的声誉和信用，并同意甲方可以在不通知乙方的情况下，将本次借款中乙方的信用表现通告其他金融机构和他人，由此而给乙方造成的后果由乙方自己承担。

九、违约责任：

期还款违约金。如连续逾期达 天或 年 月 日未及时还清所以款项，甲方有权处置乙方用作借款抵押的上述资产，视为乙方自动放弃用作借款抵押的财产的所有权，乙方不得毁约，及无理追回。

十、其它：

形式通知其他当事人，并达成书面协议。

2、本合同变更或解除后，乙方占用的借款和应付利息，仍应

按本合同的规定偿付。

十一、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依法向甲方居住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由各方各持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农银抵借字\_\_\_\_第\_\_\_\_号

贷款人：中国农业银行\_\_\_\_\_

借款人：\_\_\_\_\_

抵押人：\_\_\_\_\_

\_\_\_\_\_

经贷款人、借款人、抵押人充分协商，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签定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贷款人同意向借款人发放贷款，贷款内容如下：

(一) 贷款种类\_\_\_\_\_；借款用途\_\_\_\_\_。

(二) 贷款金额\_\_\_\_\_（币种及金额大写）。

(三) 贷款期限：自\_\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_年\_\_月\_\_日止。

还款方式\_\_\_\_\_（分期还款的日期和金额为：\_\_\_\_\_年\_\_月\_\_日归还\_\_\_\_\_元；\_\_\_\_\_年\_\_月\_\_日归还\_\_\_\_\_元；\_\_\_\_\_年\_\_月\_\_

日归还\_\_\_\_\_元)。

(四) 贷款利率为月息\_\_\_\_，按\_\_\_\_计付利息(如遇国家利率调整或借款人未按时向贷款人付息时，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办理)。

(一) 上述抵押物评估价值\_\_\_\_\_元。抵押的效力及于抵押物的从物、从权利和孳息。

(二) 抵押担保期间自设定抵押之日起至担保范围内全部贷款清偿完毕止。

(三) 抵押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仅、利息、违约金以及贷款人实现债权及抵押权的费用。

(四) 抵押财产由抵押人办理财产保险。如发生保险责任内损失，保险理赔款应用于提前向贷款人归还贷款本息或向第三人提存，不足部分由抵押人弥补或由借款人另行提供担保。否则，贷款人有权降低相应的贷款额度或提前收回贷款。

(五) 抵押物由抵押人妥善保管。在抵押期间，如发生抵押物价值减少时，抵押人应及时通知贷款人，并有义务恢复抵押物价值，或提供与减少的价值相等的担保。否则，贷款人有权提前收回贷款或行使抵押权。

(六) 抵押人负责依法向有权部门办理抵押物登记。未经贷款人书面同意，抵押不得对抵押物转让、变卖、转移、租借、重复抵押或用以清偿其他债务。贷款人有权随时对抵押物进行检查。抵押人因转制、被兼并、破产或其他原因危及借款方实现抵押权的，应提前通知借款方。

(七) 抵押物的保险、鉴定、登记和评估费用由借款人承担。

三、借款人应按规定用途使用贷款，逾期贷款在逾期期间按

日利率\_\_\_\_\_计收利息。借款人如需延期还款，必须在贷款到期前15天向贷款人提出延期申请，经贷款人同意后签定延期还款协议。

四、借款人应按规定用途使用贷款，对挤占挪用贷款在挤占挪用期间按日利率\_\_\_\_\_计收利息。

五、借款人承诺：(1)向贷款人提供真实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及所有开户行、帐号、存款余额等资料。(2)接受贷款人对其使用贷款资金情况和有关生产经营、财务活动的监督。(3)按规定用途使用贷款并按期清偿贷款本息。(4)用本企业资产对他人债务进行担保，应事先通知贷款人，并不得影响贷款人到期收回贷款。(5)借款人法定代表人更换、改变住所或经营场所以及减少注册资金时，应事先通知贷款人。(6)借款人因实行承包、租赁、联营、股份制改造、分立、被兼并(合并)、对外投资及其他原因而改变经营管理方式或产权组织形式时，应提前通知贷款人，并落实债务和还款措施。

借款人违反本条任何一款内容，贷款人有权提前收回贷款、停止发放借款人尚未使用的贷款或采取其他信贷制裁措施。

六、贷款到期，借款人有能力以资金形式归还贷款本息的，应首先以帐户资金归还。不能归还或不足归还的部分，由贷款人按照规定程序处理抵押物，收回贷款本息。不足受偿部分，贷款人有权继续向借款人追偿。

七、贷款人依照合同规定提前收回贷款本息时，贷款人有权依照第六条规定行使抵押权。

八、抵押人违反本合同第二条第四、五、六款内容，使借款人因抵押权不能实现而遭受损失的，应负赔偿责任，并向借款人支付相当于抵押物作价\_\_\_\_\_%的违约金。

九、贷款人按照本合同规定收回或提前收回贷款本息，均可

直接从借款人帐户中扣收，并可在必要时商请其他金融机构代为扣收。

十、本合同发生纠纷，由贷款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一、其他事项：

(一)

(二)

(三)

十二、本合同一式\_\_\_\_\_份，借、贷、抵押人各持一份。本合同自各方签章并依法设定抵押之日生效。

签约日期\_\_\_\_\_

签约地点\_\_\_\_\_

贷款方：\_\_\_\_\_银行；

借款方：\_\_\_\_\_；

担保方：\_\_\_\_\_；

分期借款计划 分期还款计划

日期 金额（大写） 利率 用途 日期 借款本金

第二条 贷款方应按期、按额向借款方提供贷款，否则，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与逾期贷款罚息同。

第三条 贷款利率，按银行贷款现行利率计算。如遇调整，按



调整的新利率和计算办法计算。

第四条 借款方应按协议使用贷款，不得转移用途。否则，贷款方有权停止发新贷款，直至收回已发放的贷款。

第五条 借款方如不按规定时间、额度用款，要付给贷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按借款额度、天数，按借款利率的50%计算。

第六条 借款方保证按借款契约所订期限归还贷款本息。如需延期，借款方至迟在贷款到期前三天，提出延期申请，经贷款方同意，办理延期手续。但延期最长不得超过原订期限的一半，贷款方未同意延期或未办理延期手续的逾期贷款，加收罚息。

第七条 借款方的借款由担保人用\_\_\_\_\_作担保。

第八条 贷款到期后一个月，如借款方不按期归还本息时，由担保单位（或担保人）负责为借款方偿还本息和逾期罚息。

第九条 补充条款\_\_\_\_\_。

第十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借贷款双方各持正本一份，担保方一份，\_\_\_\_\_公证处一份。

贷款方：\_\_\_\_\_（章） 借款方：\_\_\_\_\_（章）

代表人：\_\_\_\_\_（签字） 代表人：\_\_\_\_\_（签字）

担保方：\_\_\_\_\_（章） 代表人：\_\_\_\_\_（签字） 月 日订

甲方：（贷款银行）

乙方：（借款人）

丙方：（担保人）

- 1、甲方已与乙方、丙方共同签署编号为\_\_\_\_\_《\_\_\_\_\_教育助学担保借款合同》，本协议为上述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2、甲方根据上述合同约定及乙方的提款要求发放贷款。
- 3、现乙方在自愿的前提下授权甲方在乙方毕业前收押乙方的《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原件(均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_\_\_\_\_大学颁发)，直至上述合同约定之助学贷款本息全部还清后，由甲方一次性返还乙方。在乙方毕业时，甲方收押乙方的《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原件时，无须再次事先通知乙方。
- 4、乙方同意在自甲方取得上述合同项下的助学贷款时，委托甲方将该贷款金额的\_\_\_\_\_ %直接划入甲方为乙方开立的个人专门帐户，作为该助学贷款的保证金交由甲方和乙方所在学院共同保管、使用(具体保管、使用方法以甲方与乙方所在学院签署的《补充协议》为准)。
- 5、如乙方出现贷款本息逾期不能按时归还情况时，则甲方有权在产生逾期贷款后\_\_\_\_\_日内，以上述保证金垫付逾期贷款本息及罚息，待mba借款学员归还所欠款项后，由甲方负责划回保证金帐户。上述合同项下助学贷款结清时，甲方将收押的《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原件退还乙方。
- 6、上述保证金帐户按其存款余额计算储蓄存款活期利息，甲方以该助学贷款结清日为准退还乙方全部保证金本息。丙方作为保证人对上述协议内容并无疑义。
- 7、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全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字)

丙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地 址：\_\_\_\_\_ 邮码：\_\_\_\_\_ 电话：\_\_\_\_\_

借款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地 址：\_\_\_\_\_ 邮码：\_\_\_\_\_ 电话：\_\_\_\_\_

担保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地 址：\_\_\_\_\_ 邮码：\_\_\_\_\_ 电话：\_\_\_\_\_

三方经过充分协商，特签订本合同。

分期还款计划

日 期

金 额

利 率

用 途

日 期

借款本金

第二条、贷款方应按期、按额向借款方提供贷款，否则，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全数额的计算，与逾期贷款罚息同。

第三条、贷款利率，按银行贷款现行利率计息。如遇调整，按调整的新利率和计息办法计算。

第四条、借款方应按协议使用贷款，不得转移用途。否则，贷款方有权停止发放新贷款，直至收回已发放的贷款。

第五条、借款方如不按规定时间、额度用款，要付给贷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按借款额度、天数，按贷款利率的50%计算。

第六条、借款方保证按借款契约所订期限归还贷款本息。如需延期，借款方至迟在贷款到期前三天，提出延期申请，经贷款方同意，办理延期手续，但延期最长不得超过原订期限的一半，贷款方未同意延期或未办理延期手续的逾期贷款，加收罚息。

第七条、借款方的借款由担保人用\_\_\_\_\_作担保。

第八条、贷款到期后一个月，如借款方不按期归还本息时，由担保单位(或担保人)负责为借款方偿还本息和逾期罚息。

第九条、补充条款

第十条、本合同一式四份，借贷款双方各持正本一份，担保方一份，\_\_\_\_ 公证处一份。

第十一条、本合同经三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贷款方：\_\_\_\_\_ (章)

代表人：\_\_\_\_\_

借款方：\_\_\_\_\_ (章)

代表人：\_\_\_\_\_

担保方：\_\_\_\_\_ (章)

代表人：\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 担保借款合同 房产担保借款合同模板篇六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开户金融机构：

账号：

电话： 邮政编码：

贷款人名称□xx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电话： 邮政编码：

保证人名称□xx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电话： 邮政编码：

签订合同日期：

签订合同地点：

本合同各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签订本合同，并承诺共同遵守。

### 第一条 贷款金额

贷款人根据借款人的申请，同意向借款人发放贷款，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

### 第二条 贷款期限

借款与还款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1. 本合同记载的借款金额、借款日期、还款日期等如与借款凭证记载不相一致时，以借款凭证记载为准。借款凭证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借款人提前还款，应征得贷款人的同意，提前还款时利率另行商定。计收利息按借款人的实际使用天数计算。

3. 本合同项下，借款月利率为\_\_\_\_\_%，按月结息，结息日为借款日当天。

### 第三条 贷款人、借款人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1. 贷款人有权了解借款人的经营、财务活动、物资库存和贷款的使用情况，要求借款人按期提供财务报表等文件、资料

和信息。

2. 在借款人履行合同约定义务的前提下，贷款人应当按期根据借款人实际需要向借款人发放贷款。

4. 借款人按期归还贷款本金。如遇特殊情况，借款人不能在借款到期日归还借款而需要展期的，应在借款期限届满5日前向贷款人提出书面申请，经贷款人同意后，双方签订借款展期协议。

6. 借款人应当承担与本合同及本合同项下担保有关的律师服务、保险、运输、评估、登记、保管、鉴定、公证等费用。

#### 第四条 保证方式与范围

1. 保证人自愿向贷款人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2. 保证担保范围包括：本合同项下全部贷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补偿金、贷款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借款人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 第五条 保证期间

保证期间为本合同项下贷款到期之日起两年；贷款人依据合同约定宣布贷款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为贷款提前到期之日起两年。

#### 第六条 担保人承诺

主债权同时存在一个或多个物的担保或第三人保证的，不论相关物的担保是由借款人提供还是由第三人提供，贷款人有权自行选择实现担保的顺序，即贷款人有权选择先由任何物的担保实现债权，或先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或同时要求借款人与保证人、物的担保人同时履行责任，担保人可

放弃针对贷款人选择清偿顺序的抗辩权。

##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 借款人、担保人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任一条款，贷款人均有权采取停止贷款、提前收回已发放本息或其他资产的保全措施。
2. 因借款人违约致使贷款人采取诉讼方式实现债权的，借款人应当承担贷款人为此支付的律师费、差旅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

##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可由双方协商解决；若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由贷款人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条 其他事项\_\_\_\_\_。

##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借贷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三份，当事人各执一份，效力相同。

## 第十三条 提示

贷款人已提请借款人注意对本合同各条款作了全面、准确的理解，并应借款人的要求做相应条款的说明。签约各方对本合同的含义认识一致。

## 担保借款合同 房产担保借款合同模板篇七

出质人(以下简称甲方)：



质权人(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

2、甲方持有 公司 %的股权;

为确保乙方担保债权的实现,甲方愿意为乙方提供股权质押反担保。为明确当事权利、义务,依据《公司法》、《担保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当事人经平等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甲方陈述与保证

1.1甲方系根据中国法律设立的 公司的股东,持股比例为 %,有权签订本协议并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之义务,并且已经适当地采取公司的或其他的行动授权签署本协议。

1.3在签署本协议之前,在质押股权之上甲方没有设立或允许设立任何担保权利,并且在质押期间甲方已经并将在任何时候享有对所质押股权的合法所有权,并不再在质押股权上设定任何新的担保权利。

1.4 除非经质乙方同意,甲方不转让或再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置质押股权的全部或任何部分。

1.5没有针对质押股权和/或 公司的任何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存在、悬而未决或有这样的威胁。

1.6甲方保证,已向乙方真实披露了 公司的财务状况,并担保 公司在本协议第四条确定的期限内不出现亏损情况。

1.7 甲方承诺,一旦 公司在本协议第四条规定的期限内出现亏损情况,甲方将立即以自己的其他财产向乙方提供反担保。

1.8 甲方承诺承担本合同项下有关费用支出,包括但不限于

诉讼费、财产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财产保险费、登记、保管、过户、公证等费用。

## 第二条 质押物

2.1 甲方将其对 公司享有的 %的股权(以下简称“质押股权”)及其派生的权益全部质押给乙方,作为对乙方担保债权实现的反担保。

2.2 派生权益,系指质押股权份下应得的红利及其他收益,必须解入乙方在贷款人处开立的帐户内,作为本质押项下贷款偿付的保证。

## 第三条 质押反担保范围

## 第四条 质押权的存续期间

4.1 质押权的存续期间至本合同担保的债权的诉讼时效期间,诉讼时效期间中断的,质押权存续期间随之中断。

## 第五条 出质登记

5.1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五日内办妥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并将出质登记文件原件交由乙方保管。

## 第六条 出质权利凭证的移交

6.1 甲方出质权利的权利凭证和其他相关资料原件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由甲方交付给乙方保管(如出质证明书等)。当 公司按期还贷后,乙方应及时将权利凭证和相关资料归还给甲方。

6.2 在工商部门办理股份出质登记前,甲方应向乙方提供 公司同意将股权出质承诺;在工商部门进行出质登记后三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提供股权出质事项已记载于 公司的股东名册上

的证明(由 公司加盖公章)。

## 第七条 质押权的实现

7.1 质押权实现的条件依法律规定确定。

7.2 乙方在行使质押权时，有权依据法律规定，经与甲方协商对出质股权进行折价以抵偿甲方所欠债务或对出质股权进行拍卖、变卖以取得价款优先受偿。

## 第八条 处置出质股权后清偿顺序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处置出质股权后按照下列顺序清偿：

8.1 实现出质股权的费用及乙方代 公司偿还贷款所发生的费用；

8.4 代偿资金占用费，从乙方代偿次日起按日万分之二点一计算；

8.5 补偿上述款项后，剩余部分返还甲方。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 甲方在本合同项下对乙方作出的任何陈述或保证(1.4款除外)或甲方提供的其他信息在任何实质方面是或被证实是错误或误导，甲方首先应承担违约责任 元，给乙方造成损失的，还用全额予以赔偿。

9.2 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将出质股权进行再质押或转让或作出任何其他伤害乙方在本协议项下质押权利的处置，乙方有权要求甲方限期纠正违约、提供相应担保、赔偿损失，并有权提前处分质押股权。

##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

## 变更、解除

10.1 本合同经甲方签字、乙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10.2 主合同、《保证合同》无效，本合同仍有效，甲方以出质股权对于被保证人因返还财产或赔偿损失而形成的债务也承担担保责任。

10.3 本合同经双方书面同意，可以修改、补充或解除；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和补充均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0.4 本合同任何条款的无效均不影响其他条款的效力。

##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11.1 当事人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而引起纠纷的，由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 第十二条 附则

12.1 本合同一式 份，当事人、被保证人及登记机关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借款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 担保借款合同 房产担保借款合同模板篇八

出借人：（以下简称甲方）

借款人：（以下简称乙方）

担保公司： 工商注册号： 公司电话： 单位地址：

1、出借人同意借款 万元(大写)人民币给借款人，借期自出借日始 天。

2、借款人在此声明：该笔借款用途为 家庭及生意资金周转。

3、借款以转账方式支付，利息为每月 %，按日计息。借款每满30日，借款人应当支付当月利息，借款人提前还款时，借款人应于还款日按实际借款天数支付利息。

4、借款人应于借款到期之日全额返还借款本金及利息。

5、如果借款人未能按期足额支付任何一期利息的，或者借款人有违反任何对其适用的法律，目前在任何法院或仲裁机构有针对其而进行或即将进行的、可能影响其还款能力的诉讼或仲裁的，或者借款人未能如实提供出借人所要求的资料的，或者借款人变更住所、通讯地址、电话等事项时，未能在有关事项变更后5日内书面通知出借人的，或者出现其他危及借款安全的情况的，出借人有权宣布借款提前到期、并要求借款人立即偿还全部借款本金及利息。

6、如借款人在借款到期时未能全额还清借款本息，则剩余本金按每月 %计算利息直至全额还清。借款人每次还款应先计为支付借款利息，借款利息付清后方可计为返还本金。除此之外借款人尚须每日支付借款本金的3%作为逾期付款违约金。

7、借款人未在借款到期时全额还清借款本息的，除偿还借款

本息外，出借人为追索债权支出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费用，借款人应予赔偿，关于其中的律师费，出借人和借款人在此共同确认：律师费不应超过借款本金的30%，如发生上述诉讼，出借人在此限额内支出的律师费，借款人应予认可并负责赔偿。

8、本合同担保人、担保公司对借款人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担保期限自借款到期之日起两年。

9、出借人如将该合同的债权转让给他人，并不影响受让人向借款人或担保人或担保公司要求履行相应的偿还或担保责任。

10、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 人民法院管辖。

11、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 担保借款合同 房产担保借款合同模板篇九

住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开户金融机构及账号：\_\_\_\_\_

贷款银行(乙方)：\_\_\_\_\_

住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

第一条 甲方保证担保的贷款金额(大写)\_\_\_\_\_元，贷款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二条 本合同的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甲方对借款合同中的借款人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如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借款人没有履行或者没有全部履行其债务，乙方有权直接要求甲方承担保证责任。甲方应在接到乙方《催收到(逾)期贷款通知书》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履行清偿义务。

第三条 保证担保的范围：贷款金额(大写)\_\_\_\_\_元及利息、借款人应支付的违约金(包括罚息)、赔偿金和实现贷款债权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律师费等)。

第四条 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借款合同展期的，以展期后所确定的合同最终履行期限之日为届满之日。

第五条 本合同的效力独立于被保证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无效并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第六条 保证期间，借款合同的当事人双方协议变更借款合同除贷款利率以外的其他内容，应当事先取得本合同甲方的书面同意。

第七条 保证期间，甲方机构发生变更、撤销，甲方应提前\_\_\_\_\_天书面通知乙方，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由变更后的机构承担或由对甲方作出撤销决定的机构承担。如乙方认为变更后的机构不具备完全的保证能力，变更后的机构或作出撤销决定的机构有义务落实为乙方所接受的新的保证人。

第八条 保证期间，乙方有权对甲方的资金和财产状况进行监督，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其财务报表等资料，甲方应如实提供。

第九条 保证期间，甲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超出其自身负担能力的担保。

2. 《借款合同》履行期间借款人被宣告破产、被解散、擅自变更企业体制致使乙方贷款债权落空、未按借款合同的约定使用贷款、卷入或即将卷入重大的诉讼或仲裁程序及其他法律纠纷、发生其他足以影响其偿债能力或缺乏偿债诚意的行为等情况。

第十一条 甲方不承担保证责任或者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的，应向乙方支付被保证的借款合同项下贷款金额\_\_\_\_\_ %的违约金，因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且违约金数额不足以弥补所受损失的，还应赔偿乙方的实际经济损失。对上述违约金、赔偿金以及甲方未承担保证责任的贷款本金、利息和其他费用，乙方有权直接与甲方存款账户中的资金予以抵销。

第十二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_\_\_\_\_。

第十三条 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经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应当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第十五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